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李奕龍

電話：05-3620123#8951

電子信箱：t890506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002670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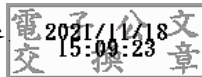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為全面防堵不適任人員進入校園，以保障學生受教權益，請各校務必於聘任相關人員前，確實至「各教育場域不適任人員通報及查詢系統」查詢是否有不得聘任之情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人員包含專任教師、代理教師、代課教師、兼任教師、社團教師、鐘點教師、教保員、職員、工友、專任及外聘教練、司機、警衛、廚工、志工及臨時人力等類別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

110/11/18

1100004356